

#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113 年度

## 「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實習學生甄選計畫

### 一、目的：

為鼓勵本系學生積極參與海外幼兒教保服務相關實習體驗與交流活動，以擴展多元文化視野，特執行學生海外實習體驗甄選，甄選優秀學生參與。

### 二、實習地點、時間及名額：

地點	實習機構	實習期間	名額
新加坡	Creative O 新次元幼兒園	114 年 7 月 21 日~113 年 9 月 15 日共 8 週	3 名

三、申請時間：113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起至 112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三)。

四、申請對象：本校幼保系四技二年級(含)以上之在學學生(含日間部和進修部)。學生申請參與本實習計畫，須先取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並完成同意書簽署(甄選附件一)，始得提出申請。

五、申請資格(符合其中一項即可提出申請)：

- (一) 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70 分以上，且無懲戒紀錄者。
- (二) 代表學校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各項競賽獲獎，且無懲戒紀錄者。
- (三) 曾擔任班級正式幹部或社團正式幹部表現優異，且無懲戒紀錄者。
- (四) 代表學校參與國際性學術研討會或技能交流活動，且無懲戒紀錄者。

六、申請者專業能力加分項目：

(一) 「幼兒園課程活動設計」、「幼兒園教材教法(一)、(二)」至少其中一門成績達75分以上。

(二) 通過本系學生專業能力畢業門檻。

(三) 其他專業能力特殊表現。如：代表學校參加國際性學術研討會、技能交流活動或榮獲大專生專題計畫獎勵等。

七、申請者外語能力加分項目：

(一) 大一及大二每學期英語成績平均80分以上者。

(二) 通過本校學生外語能力畢業門檻者。

1. 全民英檢測驗(GEPT)、全民網路英檢(NETPAW)初級以上
2. 托福紙筆測驗 (TOEFL-ITP)337分以上
3. 多益測驗(TOEIC) 350分以上；新多益測驗(NEW TOEIC) 聽力110分、閱讀115分總分225分以上
4. 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第一級舊制170分；新制130分以上
5. 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G-TELP)4級以上
6. 劍橋博思國際職場英檢(BULATS) ALTE Level 1以上
7.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IELTS) 3級以上
8.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Cambridge Main Suite) Key English Test (KET)以上

八、申請程序：

(一) 有意申請之學生須於公告之截止日期前，檢附相關資料檔案夾，送至幼兒保育系系辦公室辦理報名以參加初審。

(二) 申請者繳交甄選資料檔案夾，包含下列項目(前四項為必備文件)：

1. 家長同意書(附件一)

2. 申請表(附件二)
3. 在校成績單正本(歷年成績單)
4. 自傳(含申請動機、興趣專長等)
5. 專業能力證明。
6. 外語能力證明。
7. 其他足以展現專業能力資料。

備註：若無法於114年1月6日前取得家長同意書者，最遲於114年2月18日上午11：00前補件完成。

#### 九、甄選小組：

由系主任、實習委員會召集人、申請者實習主帶教師、班導師或實習機構代表組成甄選小組進行甄選，由實習委員會召集人召開甄選會議。

#### 十、審核及甄選方式：

由本系實習委員會完成資料初審，再通知通過初審資格之申請者以面試方式進行複審，評選標準如下：

- (一) 初審：資料審查(第七項 申請程序所提繳交項目) 50%
- (二) 面試：50%

十一、面試日期：114年1月7日(二)中午 12:00(資發教室)。

十二、甄選小組將依據評選成績總分高低，錄取正取及備取實習學生數名，並公告於本系網頁。

#### 十三、通過甄選學生應遵守之義務與權利

- (一) 通過甄選實習學生應依本系所訂日期參加海外實習研習會，並依實習手冊規定繳交實習作業，返國後並須於海外實習經驗分享會中提出口頭及書面報告。
- (二) 通過甄選實習學生應參與 114 年 4-7 月幼保系開設之英語能力輔導社團集會 5 次以上(實體課程或線上課程)。

- (三) 本次新加坡海外實習預定申請教育部「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若申請通過，錄取之實習學生將獲得機票及部份生活費之補助，實習學生則須支付新加坡實習簽證申請費用及相關衍生費用。若未獲教育部經費補助，本系將補助部份機票費用，其餘所需交通、生活...等費用由學生支付，且實習期間縮減為四週(114年8月18日~114年9月14日)。
- (四) 經錄取之實習學生，113學年第二學期及114學年第一學期不得辦理休學，且不得重複參與本年度其他地區之海外實習。
- (五) 經錄取之實習學生，於出國前應自行辦妥護照、海外醫療保險。

甄選附件一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學生參加「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實習  
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 (姓名)參加幼兒保育系所執行之學生海外實習計畫，並督導其遵守「明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113 年度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實習學生甄選計畫」之規定，且接受實習幼兒園、指導教師之指導，完成實習相關作業之規定，並於返國後於海外實習經驗分享會中提出口頭及書面報告。

家長（監護人）姓名：

簽章：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證影印本正面）

（學生證影印本反面）

##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 幼兒保育系 113 年度「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實習

## 實習學生甄選申請表

姓名	中文:	性別:	照片
	英文:	生日:	
年級班別:		學號:	
連絡電話:		e-mail:	
<p>所附資料包括 (請勾選):</p> <p><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同意書 (見附件一)</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 (見附件二)</p> <p><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成績單正本</p> <p><input type="checkbox"/> 自傳(含申請動機、興趣專長等)</p> <p><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能力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外語能力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足以展現專業能力之資料</p>			
申請人簽名:		班導師簽名:	
日期:		日期:	